全市检察机关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治、大调研、大宣传』活动系列报道之一

把脚印留在基层 把口碑立在民心

——访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民义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牛彩 颜璐

2017年10月，时任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政策研究室主任的侯民义调任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担任党组书记。2017年11月6日，侯民义被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任命为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2018年1月20日，被河南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任命为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通过深入基层调研，侯民义认为新形势下要做好检察工作，就必须让检察干警进基层，了解社情民意，真正找准、找全人民群众不安全不满意的问题，明白群众想什么、怨什么和盼什么。对此，侯民义多次召开党组扩大会，统一思想认识，要求检察机关从群众对检察工作不了解、不信服、不满意的问题入手，解决问题，落实工作，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促进检察工作创新发展。

4月17日，市人民检察院下发了《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大走访 大排查”活动方案》，由此拉开了有史以来我市检察机关参与人数最多、范围最广、内容最全的“五大”活动的序幕。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民义 本报记者 卢拥军 摄

开栏的话

从今年4月起，我市检察机关开展了“大走访 大排查 大整治 大调研 大宣传”活动（简称“五大”活动），旨在倾听民意、查找问题，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

在活动开展的一个多月时间里，全市检察机关上下齐动员，从检察长到普通检察干警，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从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改起，从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增强了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为进一步传达全市检察机关走基层、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化民怨的真实体会和心声，自即日起，市人民检察院和平顶山日报社联合在《平顶山日报·法制周刊》推出《大走访 大排查 大整治 大调研 大宣传》系列报道，刊登这次专项活动的工作情况以及活动中发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以彰显全市检察机关执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的信念，讲好检察故事，传递鹰城正能量。

“要做好新时期检察工作，就必须让检察干警进基层，了解社情民意，真正找准、找全人民群众不安全不满意的问题，明白群众想什么、怨什么和盼什么。”

记者：“五大”活动的指导思想、目标、主要内容是什么？

侯民义：指导思想是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建设“平安鹰城”“法治鹰城”为着力点，以提升人民满意度为目标，立足职能，围绕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围绕治安热点、民生热点，围绕强化基层基础，从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改起、从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提高全体干警的司法能力和水平，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增强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指数，打造人民检察为人民的新形象。

活动目标旨在真正找全、找准人民群众感到不安全、不满意的问题，明白群众想什么、怨什么和盼什么，从司法不严格、不规范、不公正、不廉洁的问题入手，从履职尽责不能为、不想为、不敢为的问题入手，从群众对检察工作不了解、不信服、不满意的问题入手，使全市检察干警司法理念进一步端正，检群关系进一步密切，队伍形象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活动内容主要突出以下“五个大”：

一是突出大走访，切实了解群众诉求。按照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的要求，结合工作中了解掌握到的情况，做到“五必访”，即所有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必访，矛盾问题突出的村（社区）、单位必访，大中型企业和代表性的小微企业必访，欺凌现象严重和校园发生过违法犯罪情况的中小学校必访，孤寡残疾、低保家庭、涉检信访等特殊群体必访，真正找准找全人民群众感到不安全、不满意的问题。在大走访活动中要坚持“三收集、三不准”，即收集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收集群众对检察机关及检察干警的意见和建议，收集群众对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意见和建议；不准给群众添麻烦、添负担，不准收受任何物品和馈赠，不准插手走访单位具体经济事务，真正倾听群众呼声、体察群众情绪、了解群众诉求、掌握社会心态。

二是突出大排查，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深入开展“三项排查”活动。一是全面排查司法办案中的不规范、不公正、不文明、不廉洁、不作为和乱作为等问题。对办理的所有案件进行逐一分析、逐一排查、逐一梳理，建立台账，找出问题和症结。二是全面排查涉案困难群众。全面排查生活困难、需要救助的刑事案件被害人家庭、涉案未成年人和犯罪嫌疑人亲属，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依法启动救助程序；对其他确实有生活困难的，协调地方基层组织落实社会救助措施。三是全面排查可能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围绕当前突出的信访问题，对涉及非法集资、征地拆迁、交通营运、企业改制、学校安全等存在群体性事件隐患或可能发生到市集访、赴省进京信访的各类矛盾和纠纷进行排查，积极组织化解，防止矛盾激化，避免发生现实危害。

三是突出大整治，有效打击违法犯罪。积极开展专项整治活动。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多发性侵财性案件、黑恶势力和地痞地霸犯罪、严重暴力犯罪、电信诈骗犯罪和“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广泛听取群众呼声，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专项打击行动，争取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源头，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积极开展隐患排查专项行动，结合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集中排查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矿产开发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向有关部门提出检察建议，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是突出大调研，推进工作水平提升。在“大走访、大排查”活动中，要广泛听取基层群众和社会各界对检察机关的意见建议，并通过召开座谈会、发调查表、专题调研等形式，向与检察工作联系密切的律师、企业家、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专家咨询委员等征求意见建议，对照、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努力将“大走访、大排查”过程转化为“创亮点、补短板、争先进”的过程。主动听取基层检察院的意见建议，深入查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列出问题清单，切实加强整改，促进检察工作的全面提升。

五是突出大宣传，树立检察机关良好形象。把宣传“大走访、大排查”活动贯彻始终，围绕我市检察机关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服务发展大局、促进社会和谐等多项主题，对检察工作和检察队伍进行全方位宣传，让群众了解检察工作、理解检察工作、支持检察工作，树立全市检察机关和检察干警的良好形象。

“在‘五大’活动中，检察干警人人是形象，个个是满意度，让群众真正了解检察工作、理解检察工作、支持检察工作，树立全市检察机关和干警的良好形象。”

记者：全市检察机关开展“五大”活动的具体方法是什么，目前为止取得了什么样的效果？

侯民义：具体方法是建立领导分包责任制。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何欣分包汝州市、卫东区，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马建林分包舞钢市、湛河区，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卢风欣分包宝丰县、石龙区，党组成员、纪检组长王惠君分包郏县，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徐遂根分包鲁山县，检委会专职委员赵继明分包叶县，检委会专职委员、公诉局局长张鹏飞分包新华区。他们认真组织分包单位、分管部门及干警深入分包乡（镇、街道），入企、入校、入村（社区）、入户进行走访，努力确保辖区内每个重点企业和每个乡（镇、街道）的每个学校、每个村（社区）都有检察干警负责，实现“五必访”全覆盖。

在走访活动中，对群众反映的意见、问题要逐项明确责任部门、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逐项落实责任时限、责任要求和整改措施，并要全程督办，确保在规定时限内把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广大检察干警“带案走访”“带题走访”，通过向人民群众发放《检察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表》《民情走访记录》，了解基层情况。立足检察职能提供法律服务，采取有效措施化解矛盾纠纷和信访积案，促进治理源头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目前活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拉近了检察机关与群众、企业的距离，了解了基层和群众最直接的呼声，为下一步解决问题打下了坚实基础。

据统计，自活动开展以来，全市检察机关累计到基层走访1100人次，其中，共走访乡（镇、街道）118个，走访村（社区）856个，走访单位208个，走访企业220个，走访学校101个，走访孤寡残疾208人，走访低保家庭347户，走访涉检信访等特殊群体35人，发放宣传册24555册，发放调查问卷11710份，发放慰问金0.98万元，共收集意见、建议158个，为企事业、群众等解决问题151个，发现影响安全、稳定的风险10项，解决影响安全、稳定的问题8个等。

■新闻背景

市委书记周斌在全市政法系统调研时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力提升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把提升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作为统领政法工作的主题、主线。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黄庚倜指出，开展“双提升”活动是贯彻市委“晋位次争上游走前列、综合实力重返全省第一方阵”目标要求的重要内容，是改善政法队伍形象、提升司法公信力的具体行动。

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市委政法委的要求，市人民检察院出台了《关于加强司法公信力建设工作意见》。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侯民义要求全市检察机关坚持把司法公信力建设作为推动检察工作的总抓手，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推动全市检察机关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迈上新台阶，并决定于今年4月起在全市检察机关开展为期四个月的“五大”活动。

活动开展一个多月以来，全市检察干警用双脚丈量民情，用心灵感受民生，用行动排解民忧，呈现出“检民关系融洽、机关作风转变、先进典型辈出、工作创新发展”的可喜局面。

6月6日，侯民义针对在全市检察机关开展的“五大”活动接受了本报记者的采访。

“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履职尽责，在用语、态度、内容、方式上贴近群众，使办案过程群众看得到、办案说理群众听得明、办案结果群众信得过，增强检察工作的社会认同。”

记者：“五大”活动将于今年8月结束，检察机关是如何以“五大”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做好全市检察工作，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的？

侯民义：提升安全感满意度，是当前全市上下的一项重要工作，是一项政治任务。检察机关作为政法机关和综治成员单位，一定要站位大局，敢于担当，积极作为，以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推动各项工作，打赢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这场攻坚战，为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对此，要做好以下五点工作：

一是以群众满意为目标，把任务和责任压紧压实。

全市检察机关和检察干警都要把提升安全感满意度作为检察工作的主题主线，找准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新需求，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

检察长是第一责任人，要具体过问、深入研究、周密安排、一线督导。要层层传导压力，级级压实责任，让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和每一个检察人员都要明确各自的职责和任务，群策群力，千方百计把措施落到实处，把工作抓上去，确保年底考评全市检察机关的安全感满意度进入全省先进行列。

二是以问题为导向，把群众不满意的事情找全找准。

提升安全感满意度的着力点在于找准群众感到不安全、不满意的问题，把群众不满意的事情找全找准。

具体要做到“三找”，即结合工作自己找——认真总结、反思工作中存在的不规范、不到位的言行，特别是对当事人及其亲属反映的不公正、不廉洁等方面的投诉举报，要逐一排查，找出问题和症结。走访群众主动找——制定大走访、大排查活动方案，组织检察干警开展“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活动，察民情，访民意，问民计，化民怨，解民难。社会各界帮助找——充分运用“12309”举报电话、来信来访、检察门户网站、检察微博、检察微信等平台，通过召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加的座谈会，以及检察长接访、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等多种方式，了解群众诉求，掌握社情民意。

此外，要建立台账，对收集到的问题认真分析，找出产生问题的根源，从司法不严格、不规范、不公正、不廉洁的问题入手，从履职尽责不能为、不想为、不敢为的问题入手，从群众对检察工作不了解、不信服、不满意的问题入手，有针对性地制定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限定时间，逐一整改解决。

三是以公正为核心，把案件办准办好。

检察机关是司法办案机关，公平公正是司法办案的生命线，提升安全感满意度的根本点在于公正办案，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回应群众关切，加大民生检察力度。要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严厉打击涉暴涉恐、涉黑涉恶等暴力犯罪，涉众型、多发型侵财犯罪，侵害国家惠民政策落实，食品药品监管安全和征地拆迁补偿等领域的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维护群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要坚持源头治理、预防为主，把矛盾化解贯穿办案全程，最大限度消除不和谐因素，促进社会治理创新。要强化公共利益保护，加强对生态环境资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的监督，保障民生民利。

树立正确司法理念，坚持司法为民。要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以民为本、为民尽责的司法理念，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做到虚心待民、真心为民、司法护民、服务便民。

自身严格司法，提高办案质量。要发扬工匠精神，严守规范性要求，认真落实《检察机关司法工作基本规范》，深化、巩固和拓展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成效，完善业务工作流程，规范各个办案环节，使每个司法环节都有章可循。要切实把办案质量作为检察工作的生命线，进一步强化办案质量意识，坚持实体与程序并重，准确适用法律，把每一起案件都办成经得起人民和历史检验的“铁案”。

强化法律监督，促进公平正义。要时刻牢记检察机关的职责、使命，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切实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和规范监督，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要聚焦法律监督主业，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突出问题，拓展监督领域，细化监督措施，增强监督刚性，提升监督效果，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检察机关是公平正义的守护者。

主动释法说理，让群众听得进、看得懂、信得过。要延伸说理环节，将释法说理贯穿于办案全过程，案前评估风险，依法阐明相关事项，打好“预防针”；案后跟踪回访，及时消除群众疑虑，实现“案结事了”。要坚持群众路线，在用语、态度、内容、方式上“贴近群众”，使办案过程群众看得到、办案说理群众听得明、办案结果群众信得过，增强检察工作的社会认同。

四是以素质为保障，把检察队伍带精带强。

队伍形象好不好，直接关系群众对检察机关的整体认知和评价，提升安全感满意度要把打造过硬队伍作为一项重要举措。

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坚持以党建促队建，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使检察人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确保检察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提升专业精神、专业能力。要认真落实检察机关岗位素能基本标准，积极开展分类业务培训、岗位练兵、业务能手评选、精品案件评选等活动，加强对现代管理、互联网等新领域新知识和现代科技手段应用能力的培训，增强为群众服务的本领。

丰富检察文化内涵。要大力加强规范司法行为主题文化建设和文化环境建设，狠抓精神文明创建和先进典型示范工作，引领广大检察人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和检察职业精神，保持良好形象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改进司法工作作风。要牢固树立“人人是形象，个个是满意度”的理念，认真履行检察官职责，遵守检察官职业道德，树立公正、文明、廉洁的检察官形象。要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作风大整顿的要求，认真查摆、梳理司法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从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确保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

五是以宣传为手段，把成果和形象展示做足做活。

工作不仅要干好，还得要让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要把宣传作为提升安全感满意度的“助推器”，抓好、抓实、抓出成效。

丰富宣传手段。在电视、广播、报刊等传统媒体宣传和集市、庙会等场所流动宣传的基础上，牢牢抓住新媒体及时性、全民性、互动性强的特点，充分利用“两微一端”等新型媒体宣传平台，依托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手机报等媒介，综合运用文字、图像、声音、视频等多种模式，进行广泛宣传。

突出宣传重点。重点宣传检察机关在健全领导责任制，建设过硬队伍，解决司法突出问题，推进“法治鹰城”“平安鹰城”建设方面的举措和成果；宣传检察工作在服务大局，促进和谐稳定，维护公平正义，保障民生民利等方面取得的新成就和新进展；宣传检察队伍在公正司法，亲民爱民，保障群众切身利益等方面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传递好声音，弘扬正能量。

确保宣传成效。注重宣传方式，优化宣传时机，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在假期、农闲等群众方便接受的时间，进行针对性宣传，让检察宣传走进群众，与群众产生共鸣。同时，还要严格宣传纪律，健全涉检舆情收集、处置、引导机制，减少负面舆情带来的不良影响，达到积极正面的宣传效果。